

县委统战部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 部门情况

1、 部门基本职能

（一）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和重要方针政策，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、政策，提出开展全县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二）负责联系全县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，及时通报情况，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，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的作用。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，选拔、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。

（三）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，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、选拔、推荐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及职能部门行政领导的工作，协调做好党外后备干部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及民主党派、无党派人士的培训工作。调查研究并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情况，提出政策建议。

（四）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；联系香港、澳门和海外工商界等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；协调港澳统战工作和台湾在野党派、政治团体的来访工作，调查、研究并反映非

公有经济代表人物的情况，提出政策建议。

（五）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，反映意见，协调关系，提出政策建议，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。

（六）协助有关部门联系海外宗教团体及其代表人物，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物，了解情况，掌握动态，协调关系，提出政策建议；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、选拔工作。

（七）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对台工作方针、政策，研究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涉台的具体政策、法规、实施细则，制定我县对台工作的规划和方案。

（八）指导、协调全县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的对台工作。会同有关部门统筹、指导、协调对台经贸工作，对台资、台属企业进行认定。

（九）组织、指导、协调管理连南台湾两地开展的文化、教育、学术、科技、卫生、体育等领域的交流与合作，以及两岸人员往来、考察、访问、研讨等工作。

（十）负责开展海内外统一战线的宣传工作和对台新闻宣传工作。协调处理涉及台湾的重要活动和重大事件，以及人员来往中衍生的各种问题。

（十一）指导各乡镇党委统战工作，协调政府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，指导工商联工作。

（十二）承办县委和省、市委统战部及省、市台办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、人员情况

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行政编制3人，在职人数5人（含常委、购买服务人员），退休人员8人，人员经费由财政统拨。

二、我单位纳入2017年部门预算的一级预算单位1个。

三、关于2017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说明

我单位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4.0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124.02万元。收入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4.02万元。支出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.9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.73万元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.1万元、住房保障支出13.3万元。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44.07万元。增加的原因是常委工资等各项经费预算从2017年开始在我部核算，并新增加一个购买服务人员经费。

四、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我部门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3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.3万元。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比2016年减少4.5万元。我部2017年取消公车维护费，且2017年对台、对港出境费用按项目申请，不在人员经费中另外摊入出境预算。

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统一战线工作部

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